

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

浙监能便函〔2022〕92号

关于开展售电公司持续满足准入条件 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售电公司：

为维护浙江电力市场秩序，防范市场交易风险，促进售电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根据《浙江电力市场监管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监能市场〔2019〕17号）精神，我办将开展本年度售电公司持续满足准入条件报送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报送范围

2021年12月31日前在浙江电力交易中心完成市场注册的售电公司。

二、报送内容

售电公司2021年度资产状况、固定经营场所情况、信息系统和客户服务平台情况、从业人员情况，关于2022年电力市场中存在的困难及相关意见建议等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(一) 请各有关售电公司如实报送、准确填写附件相关信息，拒不报送或者报送虚假信息的，我办将依法予以查处。

(二) 提交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或验资报告；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，另外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副本。

(三) 提供的所有材料均应盖章并以扫描件形式上报，报送的截止时间为 5 月 15 日。

联系人：叶晓霞 联系方式：0571-51102738

邮箱：zjbscc@nea.gov.cn

附件：售电公司 2021 年度主要情况报送表

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13 日

抄送：省能源局、浙江电力交易中心

附件

售电公司 2021 年度主要情况报送表

公司名称： (盖章)

填报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企业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网所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电所属				
成立时间		2021 年末资产总额 (亿元)		社会统一信用代码	
是否为独立法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是否拥有配电网运营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售电公司名称、法定代表人、资产总额是否发生变更及变更情况 (与最近一次在浙江电力交易中心公示情况比较)					
有否在交易中心办理注册信息变更手续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办理变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办理变更					
企业经营场所产权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赁 (租赁单位名称: _____)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偿使用 (产权单位名称: _____)				
固定经营场所面积 (平方米)					
公司在册人员数量 (工资发放口径)		高级职称人员人数 (工资发放口径)		中级职称人员人数 (工资发放口径)	
是否拥有相应的售电管理信息系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是否拥有满足要求的客户服务平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售电相关信息系统名称及主要功能:					
售电服务人员数量				售电客服电话	

关于 2022 年电力中长期市场存在的困难，意见建议（可另附页）：